

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文件

泉港政综〔2020〕5号

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 关于陈必山同志任职的通知

石化工业园区管委会，各镇人民政府、山腰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，区属各国有企业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陈必山同志任泉州市泉港区城市管理局副局长，试用期一年。

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

2020年1月20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

抄送：区委、区人大、区政协，区纪委（监委）、人武部，区人民法院、
人民检察院，省市直驻泉港各单位。

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1月20日印发
